

证券代码：300222

证券简称：科大智能

公告编号：2017-010

科大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全资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签署的《换电站项目战略合作协议》属于双方合作基本原则的约定和蔚来汽车换电站项目的指导协议，该项目的研发和供应将另行签署相关采购和供应合同。

2、本协议的签署和执行预计将对公司2017年当期及未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3、公司最近三年披露的框架协议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告“四、重大风险提示”之“3、近三年披露的框架协议相关情况”。

一、协议的基本情况

1、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

为完成上海蔚来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蔚来汽车公司”）蔚来汽车换电站的研发和制造任务，达到换电站的持续降本，并最终实现量产推广的目标，本着互惠互利、共同研发、紧密合作的原则，科大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科大智能”）全资子公司上海永乾机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乾机电”）与蔚来汽车公司于近日共同签署了《换电站项目战略合作协议》（以下简称“合作协议”）。

2、协议对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上海蔚来汽车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秦力洪

注册资本：55,400万美元

注册地址：上海市嘉定区安亭镇安驰路569号115室

经营范围：新能源汽车整车及相关零部件的技术研发、技术开发、技术服务、

技术转让和技术咨询，汽车零部件的批发和佣金代理（拍卖除外），机器设备、汽车零部件、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蔚来汽车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3、本协议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二、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合作范围和内容

1、蔚来汽车公司指定永乾机电为蔚来汽车换电站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合作伙伴，协议期内合作双方将紧密配合，共同实现本项目的研发、降本及量产建设。

2、永乾机电所提供的换电系统必须满足蔚来汽车公司的使用要求，保证使用寿命及产品质量，并在规定的交货期内交付蔚来汽车公司使用；不同阶段具体使用要求由双方另行协商。

3、蔚来汽车公司项目计划如有调整，蔚来汽车公司将另行通知永乾机电；在双方合作期间内蔚来汽车公司如有其他相关项目产生，由蔚来汽车公司书面通知永乾机电后纳入本合作协议合作范围。

4、交货地点为蔚来汽车公司指定的地点。

5、在双方合作期间内，任何设计变更需遵循蔚来汽车公司的变更控制流程。

（二）合同签订方式

1、双方将就本项目的研发和供应另行签署相关采购和供应合同，设备价格、付款方式以及双方的权利和义务以该等具体合同约定为准。

2、蔚来汽车公司根据需求情况，及时向永乾机电销售专员发送所需的技术说明，永乾机电销售专员在收到技术说明后，及时安排专门的技术小组组织设计、会签工作，同时与蔚来汽车公司协商具体合同，双方均无异议后签订具体合同，

蔚来汽车公司应按照具体合同中的付款条款及时付款。

3、永乾机电承诺指定专业开发团队负责此项目，并提供专用场地用于本项目的试运行。

4、所有换电站设备都必须在蔚来汽车公司制定的地点内按照实际使用要求安装调试完毕。

（三）双方权利和义务

1、蔚来汽车公司：有权利督促永乾机电具体合同的执行情况，了解永乾机电供货所必需的项目状况，不定期组织人员对永乾机电进行参观考察；有义务对永乾机电的价格体系进行保密，不得向其关联公司以外的第三方披露；有义务免费提供施工（含设备安装）的现场指导、施工验收等技术支持工作，保证在正常的施工条件和施工方法下，永乾机电所提供的设备能通过所有相关部门对该设备的验收；有义务协助永乾机电降低成本。

2、永乾机电：设立配合蔚来汽车公司的客户服务小组，并于每月月底向蔚来汽车公司提交一份体现当月发生的交易、配合情况、存在的问题及解决措施等相关内容的专项报告；保证满足双方约定项目的供货和服务能力，并确保交付的产品质量符合具体合同约定的标准及相关国家、地方与行业标准；有义务在签订具体合同之前向蔚来汽车公司提供产品的相关资料；有义务对供给蔚来汽车公司的产品建立档案，并保存5年以上；有义务及时向蔚来汽车公司推荐永乾机电的新产品、新技术，以便蔚来汽车公司对产品的选用；有义务成立专门的研发团队进行专门的研发制造，并持续优化成本。

（四）协议有效期

本合作协议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截止日为2019年3月30日，期满前3个月双方可协商修订本合作协议。截止日双方已生效未履行完毕的具体合同继续有效，直至该具体合同履行完毕。

三、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战略合作协议》签署后，双方将充分发挥各自的资源和优势，在新能源汽车换电站项目上开展长期合作，有利于拓展和延伸公司智能制造业务产

业链，加快公司在新能源汽车领域的业务拓展速度，提升公司工业生产智能化业务核心竞争力，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并有助于提高公司未来的业绩水平，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2、本次战略合作协议的签署不影响公司业务独立性，公司主营业务不因履行合同而对相关当事人形成依赖。

四、重大风险提示

1、本合作协议的执行情况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届时将根据相关事项后续进展情况履行相应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近三年披露的框架协议相关情况

协议名称	协议类型	披露时间	披露网址	进展情况
《科大智能与合肥国轩高科动力能源股份公司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2015年5月25日	http://www.cninfo.com.cn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全资子公司上海永乾机电有限公司与国轩高科已签订合同额8,697万元，累计已实现销售收入2,651万元。
《科大智能与复旦大学关于共建复旦-科大智能智能机器人联合实验室合作协议》	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2016年12月27日	http://www.cninfo.com.cn	正常履行中

3、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黄明松先生所持53,773,583股限售股份及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蔡剑虹女士所持17,920,008股限售股份将于2017年6月16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五、备查文件

永乾机电与蔚来汽车公司共同签署的《换电站项目战略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科大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二月二十七日